

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 
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 
福建省国家税务局  
福建省地方税务局

闽科高〔2015〕18号

关于终止福州名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
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通知

福州市、泉州市科技局、财政局、国税局、地税局：

福州名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1日工商登记企业名称变更，住所由福州迁至泉州。2015年2月，该企业提出高新技术企业更名申请。经审核，该企业更名后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条件。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第十四条的规定，决定从2014年起终止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(证书编号：GF201235000026)。

上述企业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条件，如已享

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,主管税务机关应当依法追缴入库。



福建省科学技术厅



福建省财政厅



福建省国家税务局



福建省地方税务局

2015年7月8日

---

抄送: 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

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

2015年7月13日印发

---